

## 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清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6名，实到董事6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，置换资金总额28,255,849.27元。相关置换程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履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发布的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,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发布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**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发布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发布的《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1、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
特此公告。

八方电气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